

枣环山审〔2025〕19号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山亭分局
关于华电通盈（枣庄）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华电
枣庄山亭 190MW 集中式风电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华电通盈（枣庄）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山东华电枣庄山亭 190MW 集中式风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形成批复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山东鲁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华电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华电枣庄山亭 190MW 集中式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等相关材料，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与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区域土地利用规划等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你公司必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要求进行建设生产，环评报告中提及的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应作为本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设计的依据。

二、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于山亭区水泉镇，总投资135478.4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63万元。规划安装25台风电机组，其中23台单机容量为7.7MW，2台单机容量为6.25MW，总装机容量为189.6MW，配套25台箱式变电站，新建一座220kV升压站（含综合楼、综合辅房、危废库、主变及架构、35kV开关柜预制舱、35kV站用变舱、SVG、户外GIS、避雷针、污水处理设备及化粪池等）。场内集电线路采用架空敷设方式，共设计7回35kV集电线路，路径总长96.03km，采用单回架空，风电机组分别经机端升压变压器升压至35kV后，经7回集电线路接至220kV升压站35kV高压开关柜。配套建设进场道路、通讯、消防、安全等设施。本次评价范围不包括架空线路，220kV升压站需开展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以下要求：

1、加强施工环境管理。严格制定扬尘防治方案，采取有效治理措施，将施工扬尘影响降至最小。加强施工期噪声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降低设备声级。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要严格实行定点堆放，并及时清运处理。加强施工污水的排放管理和生态环境及土壤保护措施。

2、加强生态保护。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植物保护、鸟类保护、野生动物、生态红线、湿地公园及基本农田保护等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减少项目建设运行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3、加强废水的污染防治。该项目供水由区域供水管网提供，用于生产、生活，不使用自备井供水。项目须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和建设供排水系统。升压站内食堂废水经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最终排入站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至中水储存池，须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水质标准，回用于绿化及冲洗，不外排。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0.5\text{m}^3/\text{h}$ ，处理工艺为AO+MBR 处理工艺。

4、加强废气的污染防治。食堂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所附建筑物顶 1.5m 的专设烟道排放，须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小型规模标准。升压站内污水处理设施封闭，及时清理污泥，并定期投放除臭剂，无组织恶臭气体达标排放。

5、加强固废污染防治。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做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废磷酸铁锂电池生产厂家回收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餐厨垃圾及废油脂交有相关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处置。废铅酸蓄电池、废变压器油、废润滑油、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的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防雨防渗相关要求；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转运环节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

规范》(HJ2025-2012)以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

6、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通过选择低噪声风机，合理布局，尽量远离村庄，定期检修；升压站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7、严格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进行污染防控，隔油器、地埋式污水处理装置、危险废物暂存间、贮油坑、集油池、事故油池等须分别采取严格防渗措施。

8、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建设规范的固体废物堆放场及废水、废气排放口，并设立标志牌，标示治理工艺流程图。项目建成运营后须按照《环评报告表》中污染源例行监测计划进行监测，以确保各项污染物处理达标。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全面贯彻清洁生产理念，采取有效的污染物治理与废物综合利用措施，确保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

9、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结合《环评报告表》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主变压器下设置贮油坑（有效容积15.6立方米），配备其他必要的事故防范应急设施、设备，切实加强事故应急处理及防范能力。严格落实非正常工况下污染防治措施，一旦出现事故，必须及时采取措施，防止造成环境污染。环保治理设施运营须符合安全生产、事故防范的相关规定。

10、环保设施和项目建设前，应开展安全设施设计和风

险评估等相关工作，施工、运行、维护、检修、技改、拆除过程中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要求，定期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形，不属于本文件行政许可范围内，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审批部门审核。

五、本项目运营期内执行的环境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如发生变化，应按新标准执行。

六、本项目如还须依法办理诸如发改立项等批准或备案手续，法定的各项手续办理齐全后，方能开工建设。

七、由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管理工作。

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二条之规定，行政许可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行政许可的，行政机关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本批复文件自动作废，并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

境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并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境保护法律责任。

2025年12月31日

主题词：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表 批复

抄送：山亭区应急管理局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山亭分局

2025年12月31日印发